

你护我安全 我向你致敬

市区“护学岗”交警收获暖心礼物

记者 方达星 通讯员 阮文玉

春寒料峭,乍暖还寒。

3月21日下午5时许,大雨滂沱。咸宁市交警支队城区大队温泉中队执勤交警刘辉和同事像往常一样,提前半个小时,来到咸宁市实验第二小学“护学岗”。

“你好,请你把车停到外面路边,不要影响交通。”随着放学临近,学校门口的车辆和家长越来越多,刘辉和同事在雨中来回穿梭维护交通秩序。

咸宁市第二实验小学位于麦笠山路,学校师生近900人,由于学校周边停车位有限,以及校门口区域较小,每逢上学、放学时段,车水马龙,人车交汇,存在着安全隐患。

为了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,保障师生家长安全,城区大队自该校投入使用后就在校门口设置了“护学岗”。

长期以来,该大队一直把确保学校师生道路交通安全作为重要任务,在市区就设置有11个“护学岗”。不论酷暑严寒,执勤交警扎实站好“护学岗”,为广大师生营造了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,保障了校园周边道路安全畅通,获得了师生与家长的认可。

3月21日,咸宁市实验第二小学校



长谭璐带领部分学生和家长代表来到城区大队,将一面锦旗和一份感谢信送到执勤交警手中。

“交警叔叔,感谢您守护我们的安全,您辛苦了!”学生代表将亲手制作的贺卡、奖状、手抄报、对联等礼物纷纷送给执勤交警,表达自己的崇敬之情。

谭璐说,“执勤交警每天早中晚准时到岗,风雨无阻,疏导交通,默默无闻

地为学校师生保驾护航,我们真诚地感谢。同时也是想从小教育我们的学生要常怀感恩之心,把那些坚守岗位、挺身而出、为民服务的人民警察,作为学习榜样。”

该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,群众的认可就是最好的鼓励,在今后的工作中,将一如既往地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工作,全力为师生及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保驾护航。

四名“逃”学生

幸遇民警悉心 疏导送返校园

本报讯(记者 葛利利 通讯员 徐程程 吴婉婧)3月19日晚,咸安某寄宿学校的四名“逃”学生,因学习压力大,竟相约离校“出逃”。幸好,被咸安公安分局贺胜桥派出所巡逻民警及时发现,他们才得以安全重返校园。

“小朋友,你们怎么现在还在外面逛?”19日晚8时许,贺胜桥派出所巡逻民警上街头巡逻时,发现四名身着校服的少年在街头闲逛,便欲上前了解情况。

见有警察,4人神情慌张,拔腿就往附近油菜地里跑。很快,民警就成功将4人从油菜地“捞出”并带至派出所。经核实,4人均系附近一寄宿学校6年级的学生。民警耐心询问后,4人终于说出,他们因为学习压力太大,就相约从学校翻墙出来散散心,没想到“偶遇”民警,散心计划被打乱,只好“躲”进油菜地。

初步了解情况后,民警对4名学生进行劝说和引导,最终四名“逃”学生表示,同意回学校。当晚,巡逻民警护送4名学生回校,并联系4名学生班主任和他们的家长将孩子们的想法告知。

民警提醒,家长和学校一定要多关注孩子的心理情况,及时发现孩子的负面情绪,给予正确疏导,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。

珍爱生命之水

昨日是第三十届“世界水日”,为提高师生的节水意识,以实际行动去珍爱生命之水,咸宁香城学校积极开展“惜水、爱水、节水”主题班会活动,通过组织学生观看2022年“世界水日”宣传视频、绘画“爱水、节水”手抄报,书写“节约用水从我做起”倡议书、制作“节约用水”宣传标语等方式,使学生树立良好的环境意识,在学校营造了珍惜水源、保护水资源的良好氛围和风气。(通讯员 余婷)



100元 征集新闻线索

8210000

新鲜事 突发事
疑难事 不平事

报料奖: 30-100元

湖北焱新科技有限公司高品质石墨提纯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

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: 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ijCpwe0xnjLP2WTKzU0Ag> 提取码: 5jkr。

一、公示期间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报告的内容,或查阅纸质版报告书,可与公

司联系,邮箱:warming_wn@sina.com。

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对象为与该项目相关的党政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及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居民。

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: <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>

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,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发送给我公司邮箱: 405136519@qq.com 五、公示起止时间: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。

万象国际影城
VIENTIANE INTERNATIONAL CINEMA

欢迎企事业单位
团购/包场/广告投放

团购热线: 15629911215 李经理
影城地址: 中商百货七楼
万象国际影城

通山县烟草专卖局 查获一起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案件

近日,通山县烟草专卖局联合县检察院、公安、市监等职能部门,在全县开展清理整治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专项行动,查获一起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案件。

3月16日上午,通山县局稽查人员在联合职能部门清理整治电子烟时,接群众举报,称通山县万城广场负一楼有一电

子烟销售网点,向他的亲属某高中在校学生(未成年人)销售电子烟,执法人员立即组织专班人员,对该学生和该销售电子烟点进行调査取证,确认该销售网点当事人存在构成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的违法行为。

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。
(通讯员 刘晓三)

嘉鱼县烟草专卖局 指导行政许可窗口工作

近日,嘉鱼县烟草专卖局(营销部)主要负责人到县政务服务中心指导行政许可窗口工作,仔细查看窗口资料印制和摆放情况,认真听取目前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与问题,并与前来办证人员亲切交谈,详细征求群众对烟草部门行政许可有关工作的意见建议,要求窗口工作人员认真落实首问责任制、一次性告知、限时办结等



制度,规范工作流程,坚持“承诺件限时办、补办件一次告知”,从根本上提升工作效率,保证工作质量。
(通讯员 胡琴)